

证券代码：688080

证券简称：映翰通

公告编号：2022-008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往来，符合正常商业逻辑及公平原则，在双方平等协商达成的交易协议的基础上实施，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进行上述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为 600 万元，关联董事李明、李红雨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事项系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日常商业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子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该等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

东大会审议。

(二)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宜所（广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1.00	0	196.33	0.89	关联方业务发展需要
其他	宜所（广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4.00	5.47	58.58	5.27	关联方业务发展需要
合计		600.00	-	5.47	254.91	-	-

注：本次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为预估数。

(三)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与宜所智能全资子公司 Ecoer, Inc. 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Ecoer, Inc.	0	196.33	请见注释
其他	Ecoer, Inc.	0	58.58	请见注释
合计		0	254.91	-

注：Ecoer, Inc. 为宜所（广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2022 年 3 月份，佛山市宜所智能

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宜所（广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所智能”）全资子公司，2021年8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及放弃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了增强资金实力，宜所智能拟进行增资扩股，由原股东尹学素、李忠慧、黄志橙、欧景云、魏富党、新投资者姚立生向其增资，公司放弃对其进行增资，增资完成之后，公司对宜所智能的持股比例由51.00%下降至28.33%，本次增资行为于2021年9月中旬完成工商变更，公司董事李明先生担任宜所智能董事、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姚立生先生担任宜所智能董事，自2021年10月起，宜所智能成为公司关联法人。2021年度，实际发生交易金额为254.91万元，其中2021年10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实际发生交易金额为30.51万元。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宜所（广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宜所（广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尹学素
注册资本	630万元
成立日期	2018年5月2日
主要办公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容里社区新发路18号五楼501之一
经营范围	研发、制造、销售、网上销售、安装及维护：智能家用电器、热泵热水机；从事家用电器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主要股东或控制人	尹学素
2021年度第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总资产：60,010,204.00元，净资产：48,425,518.78元，营业收入：38,554,372.51元，净利润：7,518,114.36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宜所智能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董事李明先生为宜所智能董事、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姚立生先生为宜所智能董事。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法人依法存续经营，前期合同往来执行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及子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

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网关类产品销售及数据流量服务，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往来，所有交易均将与相应的交易方签订书面协议，交易价格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具体的相关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的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及具体项目需求，在公平的基础上根据市场公允价格进行的交易。在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在一定时期内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合理性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上述关联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相对于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公司主营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存在严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的情况，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已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3日